

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拟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审议通过关于拟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本次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事项，有利于拓宽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高院”）的融资渠道，支持西高院持续研发和经营投入，提升公司和西高院的持续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。我们认为上述事宜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，待分拆上市方案初步确定后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履行相应决策程序，审议分拆上市的相关议案。我们同意公司开始筹划控股子公司西高院分拆上市事项，并授权公司启动分拆上市相关筹备工作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关于拟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独立意见》签字页）

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

田高良

李新建

张涛

田高良

2022年1月27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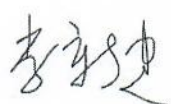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关于拟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独立意见》签字页）

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

田高良

李新建

张涛



2022年1月27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关于拟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独立意见》签字页)

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

田高良

李新建

张涛



2022年1月27日